

证券代码：835169

证券简称：新华物流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以 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闫兴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和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，拓展公司业务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影响力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公司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甘肃兴桦供应链有限公司，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，其中公司认缴出资

255 万元，持股比例 51%；林型强，认缴出资 145 万，持股比例 29%；周庆东认缴出资 100 万，持股比例 20%，相关登记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通过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宁夏新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8 日